证券代码：300514　　证券简称：友讯达　　公告编号：2018-086

深圳友讯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持股5%以上股东减持计划实施进展公告

持股5%以上的股东华周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深圳友讯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友讯达”）于2018年8月27日披露了持股5%以上股东华周女士股份减持计划，其计划在2018年9月19日至2019年3月19日期间，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所持公司股份不超过200万股，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1%。具体内容详见2018年8月27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的公告《关于持股5%以上股东减持股份预披露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64）。

近日，公司收到华周女士出具的《股票减持计划实施进展告知函》，截止本公告披露日，上述减持计划期间已过半，现将有关进展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股份减持计划实施进展情况

截至本公告日，华周女士累计已减持公司股份100股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股东名称	减持方式	减持时间	减持均价（元/股）	减持数量（股）	占公司总股本比例
华周	集中竞价交易	2018-12-17	11.89	100	0.00005%
合计			11.89	100	0.00005%

二、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

股东名称	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	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

	持有数量（股）	总公司总股本比例（%）	持有数量（股）	总公司总股本比例（%）
华周	11,520,000	5.76000%	11,519,900	5.75995%

三、相关风险提示

1、截至本公告日，华周女士已减持的股份数量未超过其减持计划的股份数量。后续华周女士将严格遵守减持计划和相应的法律法规等规定，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2、华周女士不是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，本次减持计划实施不会导致上市公司控股权发生变更，不会对治理结构、股权结构及持续性经营产生影响。

3、在减持计划期间，华周女士将严格遵守《证券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、 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上市公司股东、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》（证监会公告[2017]9号）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》及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，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华周女士出具的《股票减持计划实施进展告知函》。

特此公告！

深圳友讯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8 年 12 月 19 日